

嘉義縣政府 函

地址：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

承辦人：科員 蕭順仁

電話：05-3620233轉323

電子信箱：smella@cycfd.gov.tw

受文者：嘉義縣政府教育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5月13日

發文字號：府授消管字第109010325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502000C_1090103256_ATTACH1.pdf、
376502000C_1090103256_ATTACH2.jpg)

主旨：函轉內政部辦理「防災士LOGO設計徵選活動企劃書」及電子海報各1份，惠請協助轉知所屬及相關團體鼓勵踴躍參加徵選活動，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內政部109年5月11日內授消字第10908222952號函辦理。

二、內政部為推廣防災士制度並甄選政府機關舉辦防災宣導相關文宣或系列活動使用之防災士LOGO，辦理本次徵選活動，內容摘要如下：

(一)報名日期：即日起至109年7月15日止，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二)對象：凡對防災士LOGO設計徵選活動有興趣之民眾（外籍人士亦可），皆歡迎投件。

(三)作品應包含彩色稿、單色稿以及「防災士」LOGO文字字型，彩色稿應附上標準色彩及字體說明、設計理念說明（300字以內），全數作品提供評選委員進行書面評選，

教育處國民教育科 收文:109/05/13



1090105361

有附件

根據表達契合性（50%）、創意性（20%）、美感（30%）
3項評選指標，選出特優等計10名優秀作品，並將擇期公
開頒獎。

三、獎項內容說明如下：

- （一）特優1名，獎金新臺幣(以下同稱)10萬元、獎狀1紙及紀念品1份。
- （二）優等1名，獎金3萬元、獎狀1紙及紀念品1份。
- （三）甲等3名，每人獎金1萬元、獎狀1紙及紀念品1份。
- （四）佳作5名，每人獎金3,000元獎狀1紙及紀念品1份。

正本：嘉義縣政府民政處、嘉義縣政府教育處、嘉義縣政府農業處、嘉義縣政府地政處、嘉義縣政府政風處、嘉義縣政府建設處、嘉義縣政府水利處、嘉義縣政府經濟發展處、嘉義縣政府行政處、嘉義縣政府新聞行銷處、嘉義縣政府主計處、嘉義縣政府人事處、嘉義縣政府綜合規劃處、嘉義縣衛生局、嘉義縣財政稅務局、嘉義縣表演藝術中心、嘉義縣人力發展所、嘉義縣文化觀光局、嘉義縣社會局、嘉義縣公共汽車管理處、嘉義縣警察局、嘉義縣環境保護局、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嘉義後備指揮部、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副本：嘉義縣消防局(含附件)

